第八部分　金 融 知 识

考试大纲要求：

第八部分　金融知识

一、金融基础

(一)考试目的

测试应考人员对金融基础知识的理解与掌握程度。

(二)考试范围

1. 金融概念

2. 货币概念

3. 信用的概念与形式

4. 金融体系

(1)金融体系的概念与分类

(2)银行金融机构

(3)非银行金融机构

5. 中央银行

(1)中央银行概念

(2)中央银行的职能

6. 商业银行

(1)商业银行概念

(2)商业银行的职能

7. 外汇与汇率

(1)外汇的含义

(2)汇率的含义

(三)考试基本要求

掌握：现代金融和货币概念，信用形式和金融体系的种类，中央银行与商业银行概念和基本职能，外汇与汇率的含义；

熟悉：金融工具的分类，中央银行的职能；

了解：信用的概念，银行的含义，国际金融体系，我国的非银行金融机构及其分类。

二、保险基础

(一)考试目的

测试应考人员对保险基础知识的理解与掌握程度。

(二)考试基本要求

掌握：保险概念，保险的原则；

熟悉：保险的基本职能与派生职能；

了解：保险合同的构成和含义，保险业监管。

(三)考试范围

1. 保险概念

(1)保险的经济含义

(2)保险的法律含义

(3)保险形成的条件

2．保险的职能
(1)保险的基本职能
(2)保险的派生职能
3．保险合同
(1)保险合同的含义
(2)保险合同的构成
4．保险的基本原则
(1)保险利益原则
(2)最大诚信原则
(3)近因原则
(4)补偿原则
5．保险业监管
三、证券基础
(一)考试目的
测试应考人员对证券相关知识的理解与掌握程度。
(二)考试范围
1．证券
(1)证券概念
(2)商品证券
(3)货币证券
(4)资本证券
(5)证券市场
2．股票
(1)股票的含义
(2)股票的分类
(3)股票的基本特征
3．债券
(1)债券概念
(2)债券的分类
(3)债券的特征
4。证券投资基金
(1)证券投资基金概念
(2)证券投资基金分类
(3)证券投资基金的设立、发行与交易
(三)考试基本要求
掌握：证券概念，股票的含义及特征，债券概念及特征，证券投资基金概念；
熟悉：股票的分类，债券的分类；
了解：证券市场，债券与股票比较，证券投资基金的分类，证券投资基金的设立，发行及交易。

第一章　　金融基础

一、考试大纲要求：

(一)考试目的

测试应考人员对金融基础知识的理解与掌握程度。

(二)考试基本要求

掌握：现代金融和货币概念，信用形式和金融体系的种类，中央银行和商业银行概念和基本职能，外汇与汇率的含义。

熟悉：金融工具的分类，中央银行的职能。

了解：信用的概念，银行的含义，国际金融体系，我国的非银行金融机构及其分类。

(三)考试范围

1．金融概念

2．货币概念

3．信用的概念与形式

4．金融体系

(1)金融体系的概念与分类

(2)银行金融机构

(3)非银行金融机构

5．中央银行

(1)中央银行的概念

(2)中央银行的职能

6．商业银行

(1)商业银行的概念

(2)商业银行的职能

7．外汇与汇率

(1)外汇的含义

(2)汇率的含义

二、本章知识汇总：

1.1　　金融概念

1、金融是货币流通和信用活动以及与之相联系的经济活动的总称，广义的金融泛指一切与信用货币的发行、保管、兑换、结算，融通有关的经济活动，甚至包括金银的买卖，狭义的金融专指信用货币的融通。

2、金融活动：

在实践中，金融活动中必然存在借贷双方：一方是资金供给者；另一方为资金需求者。借贷双方资金融通的方式可分为直接融资和间接融资两大类。

(1)直接融资：直接融资是指货币资金供给者与资金需求者运用一定的金融工具直接形成债权债务关系的行为，资金供给者是直接贷款人，资金需求者是直接借款人。

直接融资的优点在于：

1)资金供求双方直接联系，可以根据各自对融资条件，如借款期限、数量和利率水平等方面的要求，通过协商实现融资，以满足各自的需要。

2)由于资金供求双方直接形成债权债务关系，债权人自然十分关注和支持债务人的经营活动；债务人面对直接的债权人，在资金使用上会讲求效益，经营上也会有较大压力，从而促进资金使用效益的

提高。

3)有利于筹集长期投资资金。一是发行长期债券，二是发行股票，由此筹集的资金都具有稳定和可以长期使用的特点。在证券市场较发达的条件下，一些短期性资金也可进入市场参与交易，从而促进长期融资更好地发展。

直接融资的局限性主要表现在：

1)直接融资双方在资金数量、期限、利率等方面受到的限制比间接融资多。

2)对资金供给者来说，直接融资比间接融资的风险大，因为在市场竞争的条件下，筹资者有经营亏损和破产的可能。

(2)间接融资：指资金供给者与资金需求者通过金融中介机构间接实现融资的行为。

其中资金供给者与资金需求者不是分别作为直接贷款人和直接借款人出现的，双方不构成直接的债权债务关系，而是分别与金融中介机构发生信用关系，成为金融中介机构的债权人或债务人。典型的间接融资是银行的存贷款业务，资金供给者将资金存入银行，然后再由银行向资金需求者发放贷款，存款人是银行的债权人，借款人是银行的债务人，而银行对于资金供求双方来说，则是金融中介。

间接融资的优点在于：

1)筹资可以积少成多。银行等金融机构的网点多，吸储起点低，能够广泛筹集社会各方面的闲散资金，形成巨额资金。

2)安全性较高。在直接融资中，融资风险由债权人独自承担；而在间接融资中，由于金融机构的资产和负债是多样化的，某一项融资风险可由多样化的资产负债结构分散承担。

3)作为间接融资主体的金融中介机构，一般都有相当大规模，资金也比较雄厚，它们可以雇用各种专业人员对融资活动进行分析，也有能力利用现代化工具从事金融活动，还可能在地区、国家、甚至世界范围内调动资金，因而提高了金融业的规模经济水平。

间接融资也有局限性，主要是由于资金供给者与需求者之间加入了金融中介机构，隔断了资金供求双方的直接联系，在一定程度上会减少投资者对企业生产的关注，也减少了对筹资者使用资金的压力和约束。

3、金融危机：**金融危机**又称金融风暴，是指**一个国家或几个国家与地区的全部或大部分金融指标(如：短期利率、货币资产、证券、房地产、土地(价格)、商业破产数和金融机构倒闭数)的急剧、短暂和超周期的恶化.**

其特征是人们基于经济未来将更加悲观的预期，整个区域内货币币值出现幅度较大的贬值，经济总量与经济规模出现较大的损失，经济增长受到打击。往往伴随着企业大量倒闭，失业率提高，社会普遍的经济萧条，甚至有些时候伴随着社会动荡或国家政治层面的动荡。

金融危机可以分为货币危机、债务危机、银行危机等类型。近年来的金融危机越来越呈现出某种混合形式的危机。